

公司代码：603697

公司简称：有友食品

有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拟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60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有友食品	603697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渝灿	谢雅玲
办公地址	重庆市璧山区璧泉街道剑山路130号	重庆市璧山区璧泉街道剑山路130号
电话	023-41770971	023-41770971
电子信箱	yysecurity@youyoufood.com	yysecurity@youyoufood.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制造业中的食品制造业（分类代码：C14）。从产品风味看，公司产品主要属于休闲食品中的细分行业泡卤休闲食品。

近几年，随着我国国民经济发展和居民消费水平的提高，人们消费方式日益多元化、休闲化，休闲食品俨然已经成为人们日常食品消费中的新宠，我国休闲食品产业进入不断改进和创新的发展阶段。据中商产业研究院数据显示，2016年-2020年，我国休闲食品行业市场规模从8224亿元增长至12984亿元，年复合增长率达12.09%，2021年我国休闲食品行业市场规模可达14015亿元，增速同比放缓。与此同时，食品质量安全已经成为了消费者和政府部门高度重视的重点问题。

国家陆续出台了多项重要政策，旨在促进优质食品企业健康发展，严控食品质量安全，打击行业生产乱象。2019年，国务院发布《关于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意见》，指出必须深化改革创新，进一步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确保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在国家政策及行业标准的正确引导下，不规范或无法承担合规成本的中小企业将被淘汰出清，行业集中度有望提升，具有较高产品知名度和良好市场信誉的品牌企业将进一步确立和扩大在行业内的优势竞争地位。

（一）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业务为泡卤风味休闲食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经过多年业务发展已逐步形成以泡椒凤爪为主，猪皮晶、豆干、花生、竹笋等为辅的泡卤风味休闲食品系列，其中泡椒凤爪为公司的主导产品。

（二）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对生产经营所需原材料主要采用“以产定购”与安全库存相结合的采购模式，由采购部门具体负责所有原材料的采购和供应商的遴选及评价事宜。其中，使用数量较大的主料（鸡爪、猪背皮、黄豆、花生、竹笋等）、包装材料（袋、箱等）及关键辅料（如小米辣）等由母公司统一采购，而对产品质量影响不大的低值易耗品等可由子公司下设的采购部门个别采购。此外，为拓宽采购来源，降低原料成本，有友进出口公司负责开展国外原料采购业务。有友进出口公司目前的业务规模较小，未来随着相关业务的发展，将有利于降低公司的原料采购成本，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2、生产模式

公司所生产的泡卤风味休闲食品属于快消品，对产品的新鲜度和口味要求较高，公司目前基本采用“以产能为基础，产销结合”的生产模式。在具体实施过程中，公司根据年度业绩目标及产能情况制定年度生产计划，在年度生产计划框架下，计调中心根据有友销售公司制定的月度销售计划、每周的经销商订单和配送计划以及促销、推广等活动安排相应的产品生产并及时发货，使公司的库存商品维持在相对合理水平，在保证发出产品的新鲜度的同时避免库存积压。公司的生产组织主要分为泡制（卤制）加工、包装、杀菌三个环节，其中对于水产品、蔬菜类食品一般采用高温杀菌的方式，而对肉制食品（水产品除外）则通常采用辐照方式进行杀菌。

3、销售模式

为适应不断变化的市场形势、提高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有友销售公司（含子公司）专门从事产品的市场推广和渠道建设工作。目前公司采用以线下经销为主（2022年度销售占比达95%以上），线上渠道为辅的销售模式。公司经销商覆盖的销售渠道主要包括现代零售渠道、传统零售渠道和特殊渠道等，公司产品在由经销商销售并配送至大型卖场、连锁超市、便利店、食杂店等零售终端后，由消费者进行购买，形成完整的销售链条。公司目前的线上渠道主要是各电商平台，是公司经销模式的有益补充。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0年
总资产	2,047,625,246.93	2,118,410,553.88	-3.34	1,921,211,975.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59,503,020.96	1,901,233,630.33	-2.19	1,767,154,921.12
营业收入	1,024,419,323.56	1,219,673,293.94	-16.01	1,092,699,479.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3,600,459.43	219,838,024.82	-30.13	225,828,418.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1,445,670.06	173,420,682.68	-18.44	190,739,851.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389,741.23	247,580,890.02	-19.46	120,241,317.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24	12.02	减少3.78个百分点	13.5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0	0.72	-30.56	0.7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0	0.72	-30.56	0.74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266,463,316.66	222,121,961.83	250,253,353.27	285,580,691.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435,453.43	39,538,037.29	43,066,972.91	49,559,995.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2,103,002.23	29,006,525.06	43,635,678.17	46,385,092.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817,389.61	68,923,152.58	132,578,485.97	-23,929,286.9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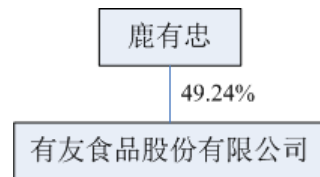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0,24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87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 有限 售条 件的 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鹿有忠	0	151,933,520	49.24	0	无		境内 自然 人
赵英	0	39,572,667	12.83	0	无		境内 自然 人
鹿新	0	15,711,776	5.09	0	无		境内 自然 人
高辰宇	2,563,700	4,312,600	1.40	0	冻结	4,312,600	境内 自然 人
鹿有贵	0	3,856,308	1.25	0	无		境内 自然 人
鹿有明	0	3,567,807	1.16	0	无		境内 自然 人
贝婉莹	0	2,720,481	0.88	0	无		境内 自然 人
UBSAG	1,468,657	1,731,564	0.56	0	无		其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0	1,203,500	0.39	0	无		其他
林耿坚	843,060	843,060	0.27	0	无		境内 自然 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十名股东中，鹿有忠与赵英为夫妻关系，与鹿新为父女关系，与鹿有明、鹿有贵为兄弟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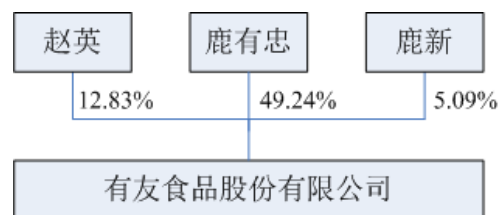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2,441.93 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360.05 万元，实现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9,938.97 万元。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